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

沪经信推〔2023〕466号

上海市经济信息化委关于组织开展城市数字化转型 重点场景示范任务（生活领域）揭榜挂帅工作的通知

有关单位：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和十二届市委二次全会的工作部署，按照《2023年上海市城市数字化转型重点工作安排》“以信息化数字化驱动上海现代化建设”的总体要求，坚持整体性转变、全方位赋能、革命性重塑，以数字技术创新和场景应用双牵引，打造智慧城市样板地。现面向本市健康、成长、颐养、扶助、出行、文旅、购物、家园等生活领域征集一批具有整体性、代表性数字化转型规划与意愿的单位，承担示范性场景建设任务，以“揭榜挂帅”形式打造重点场景标杆。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1. 创新引领。以信息化、数字化先进技术手段全面赋能所属行业和系统业务，充分体现行业数字场景建设和特色，引

领行业数字化转型方向，切实提高效率并注重创新与可持续发展。

2. 数据驱动。以场景应用需求为引导，充分挖掘整合数据资源，全面开发数据价值，实现大数据治理和驱动下的业态升级，积极赋能应用场景资源配置、精准服务、便捷体验。

3. 流程变革。围绕市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综合运用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物联网、XR、数字人、机器人等，重塑现有管理和服务流程，从单向服务、单项业务、单个系统向双向互动、多元融通、整体集成转变，实现场景整体效率提升、成本降低、能力倍增。

4. 效应溢出。系统性规划场景架构，综合构建集成式大场景，以服务行业数字化的大系统、大平台为目标，开展典型应用场景的先行建设和示范应用，不断验证、迭代，形成可复制推广的场景规范、成熟模式和数据标准。

二、具体方向

（一）智慧医疗

1. 支持医疗全流程一体化模式的探索，打通数据孤岛，提供诊前、诊中、诊后各环节的全流程、管家式服务，构建以患者需求为中心的全周期诊疗规划路径，提升患者便捷就医体验。

2. 支持通过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5G、人工智能、元宇宙等数字化技术融合创新应用，赋能基层医疗机构分级诊疗、远程诊疗和健康管理等，开展市、区、社区三级医疗机构医疗健康数据联动和慢性病全程健康管理服务管理工作。

3. 支持以互联网和物联网技术为基础，创新医养结合、康养结合、无感陪护的“互联网+养老”服务模式，开展线上线下一

一体化融合服务，智能化康养终端融合应用，构建医疗健康、护理、养老综合服务。

（二）数质教育

1. 以“教育数字化是我国开辟教育发展新赛道和塑造教育发展新优势的重要突破口”为指引，聚焦教育场景现实问题，积极探索建设教育数字化综合性应用平台和重点数字基座，鼓励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区块链、5G+、人工智能、元宇宙等数字化技术在教育领域的优质应用。

2. 打造数字技术全面赋能的“未来学校”新样态，建设全面数字化、智能化校园和“智慧教室”，以先进信息技术手段探索改进教学方式，注重数字教育质量和效率提高的“数字学校”新标杆和“样板房”，形成教育数字化转型的“试验田”。

3. 围绕数字化赋能教育综合改革，推动教育评价机制改革，提升学生数字科创综合素质，支持开展具备沉浸式、交互性、智能化等特点的新型教育资源开发，推进数据驱动的大规模因材施教、线上线下融合教学模式的创新，探索数字技术赋能市民终身学习，鼓励区域、学校、教育机构等实现可复制、可推广的智慧学习场景。

（三）便捷出行

1. 聚焦商圈、社区、景区、交通枢纽、医院等重点区域，利用 5G、数字孪生、时空智能、大数据等技术开展人车引导、安全管理、资源共享、室内外精准导航、重点人群出行服务等示范应用，提升停车便捷度、改善交通拥堵、保障人民出行安全。

2. 支持利用数字技术，打通出行各环节与出行目的地的数

据，形成融合化出行服务新模式；通过交通工具的运营维护数字化转型，赋能提升交通工具利用效率、可靠性和舒适度，提供安全便捷绿色的出行体验。

3. 鼓励园区打造智能化应用场景，如无人驾驶、无人配送、检修机器人等，加快园区的设施改造，打造智能化、数字化全景联动的园区体验服务，助力园区的高效运行和高品质质量发展。

（四）数字家园

1. 支持社区联合在线新经济平台，围绕居民需求，将新服务、新产品应用到社区，串联周边公共服务和生活服务资源，为居民提供 O2O 融合的 15 分钟生活圈。

2. 鼓励社区通过数字底座、物联感知、数字孪生等新技术，加快社区新设施改造，打造智能化、数字化的社区体验服务，提升社区安全、舒适、便利程度。

（五）数智扶助

1. 以互联网、物联网应用为手段，通过线上线下融合等方式，帮助老年人、残障人士便捷获取就医买药、出行交通、照顾护理、消费助餐、文化娱乐等社区服务。

2. 利用人工智能技术、物联网感知设备，打造“智慧养老院”有效提升养老机构设施设备水平和整体服务能级，联通老年人医疗健康、政府关爱等数据，协助老年人智能康健、快乐康养。

3. 通过改造互联网应用、建设“微站点”、线上线下培训，推动实现数字包容。

（六）智慧文化

1. 推动智慧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鼓励文艺文博场馆使用虚实融合、数字孪生等技术打造线上线下数字文化体验空间。探索元宇宙等新应用，推进适老公共文化规范服务，助力跨越文化“数字鸿沟”。

2. 打造线下数字演艺新空间，数字文艺新平台，数字文化新场馆，结合 XR、动作捕捉、实时渲染、多感官交互等技术，升级传统演艺观赏体验。

3. 面向一江一河、历史风貌区(街区)和古镇打造立体化、可互动的虚实融合游览线路，鼓励景区景点通过沉浸式互动场景搭建，打造文旅多元融合的高体验度特色旅游项目。

(七) 数字酒店

1. 面向单体酒店，打造从入住到离店全流程数字化赋能的酒店服务新体验，以提升酒店管理效率、降低企业成本，资产数字化运维、绿色低碳减排为目的，推动酒店全面数字化运营管理。

2. 面向连锁酒店管理，打通数字化建设、采购、营建及后期运营全链路，构筑酒店行业供应链高效能生态圈，推动数字孪生、区块链等技术的应用，开展集团内部各系统治理、数据联通，助推酒店集团加速数字化转型。

(八) 数字消费

1. 鼓励线上平台与实体商业深度融合发展，打造智能化、定制化、体验式的商业新业态新模式；支持数字商圈商街建设，通过精准营销、虚拟导购、智能购物、人工智能、AR 互动、无感支付等新技术，提升消费者体验感、商户经营效率和商圈服务能级。

2. 运用数字孪生、元宇宙、XR 等技术，建设数字化商场、

云专柜、云广告等数字商业、数字直播空间，提升商业载体的服务边界和购物体验度。

三、揭榜申报条件

揭榜申报单位必须是本市整体性场景建设单位，具备支撑整体性场景建设和运营的必要基础，引领示范相关领域全流程的智能化管理和全对象的数字生活体验。具体如下：

1. 场景建设单位必须具有一定程度的数字化转型基础，有较高意愿对数字化转型投入相应的资源，包括但不限于资金、人员、设备等。

2. 建设场景应具备技术先进性，以数字化重塑业务模式或者能推动行业数字应用技术创新、产业培育、制度优化、标准制定等，引领行业数字化转型创新。

3. 创建场景方案应具备可操作性，可复制推广性强。

四、揭榜申报方式

1. 揭榜申报单位按照相关要求，认真填写《上海市城市数字化转型重点场景示范任务揭榜征集表》(见附件)于6月20日17点前提交资料(word和盖章扫描件各一份)至电子邮箱：linyy@sscdi.cn。

2. 我委将会同各行业主管部门对征集到的申报单位进行遴选，对列入候选单位的建设方案开展专家评审，最终择优作为示范创建单位，辅导建设示范场景项目。

3. 揭榜后投入实际建设的项目，对其中符合条件的，将优先在本市数字化转型等专项资金中给予支持。对达成创建目标的单位将授予上海城市数字化转型“转型之星”单位。

附件：上海市城市数字化转型重点场景示范任务揭榜征表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23 年 6 月 1 日

联系人：倪雯静（上海市城市数字化转型应用促进中心）

18964892045

林云云（上海智慧城市发展研究院）15606951475

附件

上海市城市数字化转型重点场景示范任务揭榜征集表

单位名称（盖章）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单位注册地址	XX 区 XX 街道 XXX 路……		
在建/拟建整体性场景名称			
在建/拟建整体性场景所在地址	XX 区 XX 街道 XXX 路……		
单位数字化转型负责人	姓名		职务职称
	邮箱		手机
单位联系人	姓名		职务职称
	邮箱		手机
单位是否有数字化转型相关规划或行动方案等	<input type="checkbox"/> 有，作为附件提交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单位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机关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团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外资企业 其他（请注明）：		
具体内容 (完整方案可作为附件提交)			
创建单位基本情况介绍 (1000 字以内)	(包括单位基本情况、研发力量、成功案例等)		
整体性场景概述 (500 字以内)	(围绕拟建、在建的整体性场景，请逐条描述，包括但不限于建设背景、总体目标、建设内容、建设周期、场景创新点、场景建成后的预期成效、场景建设主要负责人及团队成员、拟合作单位及合作分工情况等)		

<p>已有基础 (500 字以内)</p>	<p>(请简要阐述本单位在填报的整体性场景建设方面已有的基础, 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已完成建设内容、已投入资金、已合作单位等)</p>
<p>意向解决方案供应商</p>	<p>(请简要列明意向供应商名称和计划承担的建设内容)</p>
<p>需求分析 (1000 字以内)</p>	<p>(目前整体性场景建设中的主要需求分析, 如功能及性能需求、系统集成需求、数据需求、运行环境、安全需求、其他需求等)</p>
<p>时间进度 (不超过 2024 年 6 月)</p>	<p>(包括场景建设总周期以及实施进度详细计划)</p>
<p>阶段性成果 (500 字以内)</p>	<p>(匹配时间进度描述里程碑成果)</p>

<p>资金投入 (500 字以内)</p>	<p>(包括整体性场景建设总投入资金、资金计划使用明细、资金来源与落实情况介绍)</p>
<p>场景建成预期成效及 效益分析 (500 字以内)</p>	<p>(包括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等)</p>

